

证券代码：603605

证券简称：珀莱雅

公告编号：2025-008

债券代码：113634

债券简称：珀莱转债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1.19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拟以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导致公司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240,618,780.75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为基数，向在册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11.90 元现金红利（含税）。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396,247,555 股为测算基数，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2,210,825 股，预计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68,903,708.70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0.21%。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4 年度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金额为人民币 153,038,949.37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如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获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 2024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 2024 年年度拟派发金额以及 2024 年度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金额）占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0.07%。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等事项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68,903,708.70	509,830,268.38	246,662,694.93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51,995,692.29	1,193,868,141.81	817,400,223.93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3,240,618,780.7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225,396,672.0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187,754,686.0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225,396,672.0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03.17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客观反映公司2024年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